

#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政办发〔2010〕21号

---

##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2010年全市依法行政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全面推进全市依法行政工作、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进程，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0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的通知》（陕政办发〔2010〕19号）要求，结合中、省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工作《决定》精神。现就做好我市2010年度依法行政工作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2010年全市依法行政工作，要以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加快安康突破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大局，认真贯彻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和中、省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工作《决定》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制度建设，健全监督机制，规范行政执法，推进依法行政，不断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进程。

### 二、主要任务和计划

**（一）完善学法培训制度，增强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政府领导干部要带头学法，增强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意识，自觉运用法律手段解决各种矛盾和问题。各县区政府和市直部门领导班子要进一步落实学法制度，全年集体学习法律知识不少于2次。市司法局集中组织一次县级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知识培训考试，切实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市政府法制办组织全市行政执法一线人员参加1次专业培训学习，参训率要达到90%。

**（二）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各县区政府要认真做好新一轮行政审批事项清理工作，进一步精减行政审批项目。清理工作必须在10月底前完成，并上报市政府备案。要切实落实行政许可项目管理制度，实现动态管理，确保行政许可项目合法。各县区和市直执法部门要加强行政服务中心（政务大厅）建设，提高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结率。逐步实现“一门受理、转告相关、并联审批、过程监督、责任追究”的工作机制。探索建立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系统，加强对行政审批的监督，规范行政审批行为。

**（三）完善民主科学决策机制，规范行政决策行为。**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和制定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制度，未经合法性审查或审查不合法的，不得作出决策、出台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和制定规范性文件要经过政府常务会议或部门领导班子会议集体讨论决定，县区政府和市直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一律上报市政府备案。要完善征求意见、听证论证、责任追究的制度建设，提高行政决策的透明度、科学性。

**（四）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进一步推进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不断扩大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实施领域。有多项行政处罚权和多支行政执法队伍的部门，要整合执法资源，建立综合执法队伍，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市政府法制办、市编办和汉滨区人民政府等相关职能部门要抓好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改革的前

期工作。要建立和完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相关制度，规范执法主体、执法权限、执法事项、执法程序和执法责任，逐步理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机构设置和工作关系。各县区政府也要探索建立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逐步解决多头执法问题。

**（五）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行政执法机关要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对行政执法的各个环节、各个步骤进行具体规范，制定完善的执法程序，严格依程序执法。切实落实罚缴分离制度，县区政府和市直部门要严格执行国务院《罚款决定与罚款收缴分离实施办法》，实现罚缴分离，除行政处罚法规定可以当场收缴的罚款外，一律由当事人到指定的代收机构缴纳。适用简易程序实施行政处罚的，必须制作处罚决定书，出具法定罚款收据。狠抓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各县区政府和市直部门要按照《陕西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办法》的规定，认真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今年全市60%的执法案卷要纳入评查范围，市政府将在10月份组织一次全面检查。

**（六）加强依法行政监督。**各县区政府和市直部门要认真贯彻《陕西省依法行政监督办法》，按照《陕西省依法行政监督程序暂行规定》，大力开展依法行政监督。要加大对群众反映强烈、社会普遍关注的卫生、环保、公安、交通、教育、食品、药品、工程招投标、城市拆迁、市政建设等领域的监督力度。要严格实施《陕西省损害群众利益行为行政责任追究试行办法》，对违法行政损害群众利益的责任人员，坚决追究责任。要加强行政复议工作，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复议案件备案制度和行政复议案件统计报告制度，探索建立行政复议与信访、行政诉讼等行政纠纷解决方式的衔接机制，推行行政机关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制度。

**（七）抓好依法行政示范县创建工作。**继续抓好旬阳省级依法行政示范县创建工作，积极准备接受省政府验收。宁陕县为市级依法行政示范试点县，要严格按照依法行政示范县工作标准，落实创建工作方案，继续扎实开展创建工作，力争2011年底前市

上组织验收。

**（八）加强政府法制机构建设。**各县区政府和市直部门要高度重视法制机构建设，切实解决法制机构的规格和编制问题。目前尚未达到要求的紫阳、石泉、汉阴三县，要尽快明确落实。各行政执法部门要积极组建法制机构，不具备组建专门法制机构的部门，要进一步明确兼职科室和人员负责法制工作。各县区从今年起每年要确定一批法制工作基础好的乡镇配备专兼职法制工作人员，探索指导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

### 三、工作要求

（一）各县区政府和市直各部门一把手要切实承担起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责任，充分认识新形势下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依法行政工作摆到重要位置，落实到日常工作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

（二）各县区政府和市直各部门要按照工作任务和计划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明确工作进度，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按期完成。

（三）各县区、各部门要认真总结在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对工作中遇到的重要问题，及时上报市政府。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 **主题词：依法行政 任务 计划 通知**

---

抄送：省人民政府，省政府法制办公室。

市委各工作部门，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0年3月26日印发

---

共印55份